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粮食和  
农业  
遗传资源  
委员会

CGRFA/WG-PGR-11/23/REPORT

#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 政府间技术工作组 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4月18—20日，意大利罗马



**CGRFA/WG-PGR-11/23/REPORT**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政府间技术工作组第十一次会议报告**

**2023年4月18—20日，意大利罗马**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2023年，罗马**

为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政府间技术工作组  
第十一次会议编写的文件可从互联网获取，网址如下：

<http://www.fao.org/agriculture/crops/core-themes/theme/seeds-pgr/itwg/11th/en/>

这些文件也可从以下来源获取：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

植物生产及保护司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政府间技术工作组秘书

Viale delle Terme di Caracalla, 00153 Rome, Italy

电子邮件地址：[ITWG-PRGFA@fao.org](mailto:ITWG-PRGFA@fao.org)

本出版物中使用的名称和介绍的资料，并不意味着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对任何国家、领地、城市、地区或其当局的法律地位或其边界或国界的划分表示任何看法。

## 目 录

	段 次
I. 引 言	1
II. 会议开幕及选举主席、副主席和报告员	2 - 8
III. 《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	9 - 12
IV. 第二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执行情况	13 - 26
V.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在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方面的作用	27 - 31
VI.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获取和惠益分享	32 - 38
VII. 数字序列信息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	39 - 44
VIII.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战略计划》	45 - 49
IX. 国际组织和文书机构报告	50
X. 其他事项	51
XI. 闭幕发言	52 - 54

## 附 录

- A.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政府间技术工作组第十一次会议议程
- B. 文件清单
- C.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第十八届例会选出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政府间技术工作组成员



## I. 引言

1. 植物遗传资源政府间技术工作组（工作组）第十一届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8-20 日在意大利罗马举行。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遗传委）第十八届例会选出的工作组成员和候补成员见附录 B。代表和观察员名单可在粮农组织网站上查阅<sup>1</sup>。

## II. 会议开幕及选举主席、副主席和报告员

2. 工作组第十届会议副主席 Aluana Gonçalves de Abreu 女士（巴西）宣布会议开幕，并欢迎代表和观察员与会。

3.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秘书 Osama El-Lissy 先生代表联合国粮农组织植物生产及保护司司长欢迎代表和观察员与会。他强调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对于推动农业粮食体系转型的重要作用，以建设更高效、更包容、更有韧性且更可持续的农业粮食体系，实现更好生产、更好营养、更好环境和更好生活，不让任何人掉队。

4. 遗传委高级联络官员 Dan Leskien 先生重点强调了遗传委闭会期间工作，指出这反映了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重要作用。2022 年 12 月通过的《昆明 - 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进一步确认开展有效的全球生物多样性（包括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合作的重要性。他请所有与会人员在审议会议各项议题时牢记有效和高效的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全球治理的重要意义。

5. 工作组秘书 Stefano Diulgheroff 先生感谢国家联络点在编写《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第三份报告》）过程中作出重要贡献。

6. 根据工作组《章程》第 III 条，出席会议的遗传委其他成员接替了缺席的工作组成员。因此，几内亚作为工作组成员出席了会议。

7. 工作组选举 Imke Thormann（德国）担任主席。Abdus Salam 先生（孟加拉）、Julie Émond 女士（加拿大）、Nevio Aníbal Bonilla Morales 先生（哥斯达黎加）、Desterio Nyamongo 先生（肯尼亚）和 Fadila Ayeshe Al-Salameen 女士（科威特）当选为副主席。Abdus Salam 先生当选为报告员。

8. 工作组通过了附录 A 所列议程。

---

<sup>1</sup> <https://www.fao.org/agriculture/crops/core-themes/theme/seeds-pgr/itwg/11th/en/>

### III. 《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

9. 工作组审议了《关于世界粮食及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草案的编制情况》<sup>2</sup>这份文件，并注意到《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草案<sup>3</sup>。

10. 工作组审查了《第三份报告》。建议《第三份报告》将原生境保存作物野生亲缘种和野生食用植物，以及农民品种/地方品种，分别作为两个不同类别处理。此外，工作组建议《第三份报告》为每项指标和相关问题确定提交报告的国家数量。

11. 工作组建议遗传委向《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国际条约》）管理机构提供《第三份报告》草案，以征求意见，并进行审查。工作组强烈建议成员和观察员最迟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就《第三份报告》草案尽早提出意见和建议。工作组还建议粮农组织在 2024 年上半年在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信息和预警系统（WIEWS）上提供《第三份报告》草案修订版，以反映专题背景研究结论，并考虑到从《国际条约》管理机构以及成员和观察员提出意见和建议。然后，工作组成员和观察员将对《第三份报告》草案修订版提出书面意见，粮农组织将完成《第三份报告》定稿工作，并适时提交工作组第十二届会议审议。

12. 工作组支持遗传委要求<sup>4</sup>粮农组织在完成《第三份报告》和审议第二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第二份《全球行动计划》）<sup>5</sup>后，提出修订并大幅简化“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信息和预警系统”（WIEWS）报告工具以及国家报告指标的提案，以期增加国家利益相关方参与，供工作组和遗传委审议。

### IV. 第二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执行情况

13. 工作组审议了《第二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实施和审查》<sup>6</sup>，并欢迎粮农组织在第二份《全球行动计划》各方面执行工作中给予各国支持。

#### 保存和农场管理

14. 工作组建议粮农组织继续支持各国通过制定国家行动计划等形式开展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原生境保存和农场管理，包括支持建立社区种子库，从而加强与非原生境保存的联系和互补，同时考虑到遗传委《作物野生亲缘种和野生食用植

---

<sup>2</sup> CGRFA/WG-PGR-11/23/3 Rev.1。

<sup>3</sup> CGRFA/WG-PGR-11/23/3/Inf.1。

<sup>4</sup> CGRFA-18/23/Report, 第 109 段。

<sup>5</sup> 粮农组织。2011。第二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罗马。  
<https://www.fao.org/3/i2624c/i2624c00.htm>

<sup>6</sup> CGRFA/WG-PGR-11/23/4。



物保存及可持续利用自愿准则》<sup>7</sup>和《农民品种/地方品种保存和可持续利用自愿准则》，并酌情对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进行非原生境备份<sup>8</sup>；

15. 工作组欢迎出版《首届植物遗传资源多利益相关方研讨会记录》<sup>9</sup>及举办原生境和农场保存网络研讨会。

##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 加强种子系统

16. 工作组建议粮农组织继续协助各国加强国家种子系统，促进提供优质种子和种植材料，特别是向小规模农民提供。工作组建议遗传委呼吁捐助方支持各国审查、制定和实施国家种子政策。

17. 工作组建议粮农组织继续支持各国制定、修订和实施国家种子政策和立法，同时考虑到遗传委《国家种子政策制定工作自愿指南》<sup>10</sup>，并建议捐助方在这方面给予各国支持。

### 加强植物育种

18. 工作组建议粮农组织继续支持各国与《国际条约》密切协调，加强本国作物育种系统，包括利用不足的作物，并加强作物改良能力，包括通过粮农组织/原子能机构联合中心。

### 建设可持续机构和人员能力

19. 工作组建议粮农组织继续加强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研究与开发方面的人员和机构能力。工作组建议提供预算外资金，支持各国执行第二份《全球行动计划》，包括与《国际条约》及其《供资战略》密切协调，制定和实施国家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战略。

20. 工作组进一步建议粮农组织继续每年报告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 2.5 的落实情况。工作组建议粮农组织进一步开发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信息和预警系统（WIEWS），并加强与全球信息系统和基因系统（Genesys）的合作，以免重复劳动。

---

<sup>7</sup> 粮农组织。2017。《作物野生亲缘种和野生食用植物保存及可持续利用自愿准则》。罗马。  
<https://www.fao.org/3/i7788e/i7788e.pdf>

<sup>8</sup> 粮农组织。2019。《农民品种/地方品种保存和可持续利用自愿准则》。罗马。  
<https://www.fao.org/3/ca5601en/ca5601en.pdf>

<sup>9</sup> 粮农组织。2022。《首届国际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多利益相关方研讨会记录：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就地保护和农场管理技术磋商》 - 2021年3月29-30日，意大利罗马。罗马。  
<https://doi.org/10.4060/cc3716en>

<sup>10</sup> 粮农组织。2015。《国家种子政策制定工作自愿指南》。罗马。<http://www.fao.org/3/ai4916e.pdf>

## 更新第二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

21. 工作组建议粮农组织基于《第三份报告》的结论，同时考虑到通过区域磋商确定的差距、需求和优先重点修订第二份《全球行动计划》。工作组建议《国际条约》管理机构参与更新进程。工作组建议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为更新滚动式全球行动计划，包括为举行区域磋商提供必要的财政资源。

###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基因库标准的应用

22. 工作组审议了《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基因库标准的应用》<sup>11</sup>。工作组欢迎完成并出版在遗传委上届会议上提交的三份实用指南草案<sup>12</sup>。工作组建议粮农组织以联合国所有官方语文发布三份实用指南，并呼吁捐助方为此提供必要资金。工作组进一步建议粮农组织予以广泛传播。

23. 工作组分别审查了产生顽拗型种子的物种的基因库保存实用指南和超低温保存实用指南的大纲草案。工作组建议粮农组织就两份实用指南草案召开一次线上专家磋商会，并根据工作组、遗传委和专家磋商会提出的反馈意见进一步加以完善，供工作组下届会议审查。

24. 工作组还建议粮农组织研究各种方案，明确如何建立及建立哪些能力建设和评价机制，从而支持各类基因库达到《基因库标准》，同时探索建立认证系统的可能性。

### 种业政策、法律和法规的影响

25. 工作组审议了《关于种业政策、法律和法规影响的进一步研究》<sup>13</sup>，并注意到《关于种业政策、法律和法规对农民获取种子能力的影响的进一步研究概念说明草案》<sup>14</sup>。工作组建议修订概念说明草案，以便应对具体的研究问题，并明确适当的研究方法和数据收集方法，供遗传委审议。工作组进一步建议修订后的概念说明草案侧重于农民获取相关品种，尤其是多样化、适应当地环境的农民品种/地方品种种子和种植材料的能力，同时考虑到可能受到不同影响的国家和地方层面种子系统。工作组还建议粮农组织继续与《国际条约》及其他相关伙伴合作开展对种业政策、法律和法规影响的进一步研究。

---

<sup>11</sup> CGRFA/WG-PGR-11/23/4.1。

<sup>12</sup> 粮农组织。2022。《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基因库标准应用实用指南：在基因库中保存正常型种子》。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罗马。<https://doi.org/10.4060/cc0021en>

粮农组织。2022。《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基因库标准应用实用指南：在田间基因库中保存》。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罗马。<https://doi.org/10.4060/cc0023en>

粮农组织。2022。《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基因库标准应用实用指南：通过离体培养保存》。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罗马。<https://doi.org/10.4060/cc0025en>

<sup>13</sup> CGRFA/WG-PGR-11/23/4.2。

<sup>14</sup> CGRFA/WG-PGR-11/23/4.2/Inf.1。

26. 工作组建议遗传委要求粮农组织采取自下而上以需求为导向的种子安全方针，促进农民参与粮农组织的种子相关活动，并深入宣传《实现农民权利的国家措施、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的清单》<sup>15</sup>。

## V.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在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方面的作用

27. 工作组审议了文件《气候变化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sup>16</sup>，并注意到文件《粮农组织气候变化工作》<sup>17</sup>。工作组审议并修订了《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与气候变化调查问卷草案》<sup>18</sup>，并建议为避免与其他报告流程重复，应进一步精简问卷问题，供遗传委下届会议审查。

28. 工作组进一步建议，一旦调查问卷定稿并收到答复意见，秘书处应编写一份国家答复意见摘要，以期设立国家答复基准，供工作组和遗传委审议。

29. 工作组注意到遗传委的要求，即“根据相关国际协定酌情审议和修订《支持将遗传多样性纳入国家气候变化适应规划自愿准则》<sup>19</sup>（《自愿准则》），同时考虑到需要解决遗传资源面对气候变化的脆弱性问题，供遗传委下届会议审议”<sup>20</sup>。工作组建议，秘书处还应了解《自愿准则》目前使用情况相关信息。工作组还建议，在国家主管部门完成问卷调查后，考虑到问卷调查结果，在资金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召开关于气候变化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全球多利益相关方研讨会，交流信息和经验，分享观点和优先事项，并讨论可能对《自愿准则》做出的修改。

30. 工作组建议秘书处根据全球研讨会结果，并考虑到收到的调查问卷答复，审查并酌情修订《自愿准则》。《自愿准则》修订草案应随后提交区域磋商审议，继而提交工作组和遗传委下届会议审议。

31. 工作组建议继续加强气候变化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相关能力建设和培训计划。此外，工作组建议遗传委邀请成员在制定或更新国家适应计划和国家自主贡献时，利用粮农组织关于气候变化适应和减缓的工具及指南。

---

<sup>15</sup> <https://www.fao.org/plant-treaty/areas-of-work/farmers-rights/inventory-on-frs/zh/>

<sup>16</sup> CGRFA/WG-PGR-11/23/5。

<sup>17</sup> CGRFA/WG-PGR-11/23/5/Inf.1。

<sup>18</sup> CGRFA/WG-PGR-11/23/5，附录 I。

<sup>19</sup> 粮农组织。2015 年。《支持将遗传多样性纳入国家气候变化适应规划自愿准则》。罗马。  
<http://www.fao.org/3/i4940c/i4940c.pdf>

<sup>20</sup> CGRFA-18/21/Report，第 20 段。

## VI.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获取和惠益分享

32. 工作组审议了《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获取和惠益分享》<sup>21</sup>，并注意到参考文件《获取和惠益分享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国家措施类型》<sup>22</sup>和《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对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使用和交换及惠益分享的影响的调查问卷草案》<sup>23</sup>。

33. 工作组注意到与获取和惠益分享有关的其他国际协定和文书的最新发展情况，并强调需要避免重复工作和确保一致性。工作组要求秘书处在即将举行的第十九届例会上向遗传委报告其他论坛的最新发展信息，尤其要反映《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成果及其对遗传委今后工作的可能影响。关于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通过的监测框架<sup>24</sup>，工作组建议遗传委、《国际条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三机构秘书处根据需要开展合作，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根据现有框架采取措施，为衡量和监测货币和非货币惠益分享汇总相关信息。

34. 工作组建议秘书处继续密切关注其他论坛的发展情况，并积极参与相关论坛活动，例如提供农业和粮食部门的事实和数据。

35. 工作组对《获取和惠益分享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国家措施类型》<sup>25</sup>提出了意见建议，并指出成员可于2023年5月1日之前向秘书处提交对相关措施的进一步意见。工作组建议在引言中澄清，类型文件中所述获取和惠益分享国家措施仅作参考，并不详尽。工作组进一步建议根据收到的所有意见建议审查并酌情修订获取和惠益分享国家措施类型，供遗传委在即将举行的例会上审议。工作组建议遗传委研究各种方案，以便定期更新类型并向利益相关方通报。

36. 工作组对《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对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使用和交换及惠益分享的影响的调查问卷草案》<sup>26</sup>提出了意见建议。工作组建议精简调查问卷并明确不同问题针对的对象；调查问卷也应以开放式问题的形式收集信息，了解利益相关方采取获取和惠益分享国家措施的实践经验，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的影响（例如影响对所用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选择），以及拒绝提供遗传资源的实际影响。如有国家主管部门负责获取和惠益分享事项，则部分拟议问题（例如问题8、12和15）应针对这类部门。除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外，部分规章制度，例如检疫或卫生法规，也可能造成遗传资源的获取延误或受阻，因此应相应审查其他问题（问题20、21、26和27）。

---

<sup>21</sup> CGRFA/WG-PGR-11/23/6。

<sup>22</sup> CGRFA/WG-PGR-11/23/6/Inf.1。

<sup>23</sup> CGRFA/WG-PGR-11/23/6/Inf.2。

<sup>24</sup> CBD/COP/DEC/15/5。

<sup>25</sup> CGRFA/WG-PGR-11/23/6/Inf.1。

<sup>26</sup> CGRFA/WG-PGR-11/23/6/Inf.2。

37. 工作组进一步建议根据调查问卷的答复情况编制报告，介绍采取获取和惠益分享国家措施对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使用和交换、相关传统知识以及惠益公正公平分享的影响。

38. 工作组建议粮农组织与伙伴合作，继续深入育种者和土著人民及地方社区等主要利益相关方宣传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独特特性，并围绕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获取和惠益分享开展能力建设和培训计划。工作组进一步建议遗传委鼓励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各部门主管部委参与制定和实施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

## VII. 数字序列信息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

39. 工作组审议了文件《数字序列信息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sup>27</sup>，并注意到《数字序列信息对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作用》<sup>28</sup>研究报告草案。工作组注意到，会议未就“数字序列信息”这一术语及其定义达成一致意见，而且在这一领域使用了多种术语，包括“遗传序列数据”。

40. 工作组建议粮农组织在遗传委下届会议之前，结合《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以及世界卫生组织最近在数字序列信息方面的进展，更新研究报告草案和工作文件。工作组进一步建议将更新并定稿后的文件提交《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设立的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利用惠益分享特设开放性工作组。

41. 工作组建议遗传委提请成员向秘书处提交情况说明，介绍各自国内利用数字序列信息采取的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说明对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实际或潜在影响，包括交换、获取、公平公正地分享遗传资源利用所产生的惠益等，并汇编这些信息，供遗传委审议。

42. 此外，工作组建议秘书处继续监测其他论坛与数字序列信息相关的进展，并向遗传委及各工作组报告；同时，以观察员身份参加《生物多样性公约》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利用惠益分享特设开放性工作组和《国际条约》加强获取和惠益分享多边系统运行特设开放性工作组，以探讨可能产生的影响，包括遗传委及成员可能面临的机遇与挑战。此外，工作组建议遗传委及其秘书处积极推动多边机制讨论与谈判，以促进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的惠益，包括积极讨论利用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的非货币惠益。

43. 工作组还建议遗传委提请各国家联络点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对口部门接触，让各国进一步认识到农业部门需要在《生物多样性公约》框架下发展多边机制，促进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的惠益。

---

<sup>27</sup> CGRFA/WG-PGR-11/23/7。

<sup>28</sup> CGRFA/WG-PGR-11/23/7/Inf.1。

44. 工作组赞赏遗传委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国际条约》、国际应用生物科学中心，以及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基因库倡议合作，于2022年11月14-15日组织了线上数字序列信息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全球研讨会<sup>29</sup>。工作组建议遗传委进一步组织开放性研讨会或网络研讨会，向遗传委成员和观察员通报与数字序列信息相关的信息，包括技术和政策新动向，并推动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的对话，加强能力建设。工作组进一步支持遗传委和其他数字序列信息相关论坛（包括《生物多样性公约》和《国际条约》）继续开展密切合作。

### VIII.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战略计划》

45. 工作组审议了文件《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战略计划：审查和更新》<sup>30</sup>，并注意到自遗传委第十六届例会以来在落实《多年工作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

46. 工作组审查了《2023-2031年战略计划》草案，并注意到对《战略计划》宗旨和目标部分的措辞建议，即采用“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及粮食和农业相关其他生物多样性组成成分”或“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及所有其他形式的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的表述，而不是“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包括遗传资源”<sup>31</sup>。工作组进一步强调，尽管遗传委在开展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方面的工作，且出台了《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行动框架》<sup>32</sup>，《战略计划》应继续强调遗传委在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方面的核心能力。

47. 在审议《多年工作计划》时<sup>33</sup>，工作组建议遗传委第二十届例会审查《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行动框架》。工作组进一步建议遗传委第二十一届例会审查遗传资源信息和预警系统报告工具，而不是按原提议审查《全球行动计划》的落实情况。工作组指出，遗传委第二十一届例会议题密集，建议秘书处考虑将部分议题移交未来例会审议。

48. 工作组注意到关于逐步取消“营养与健康”工作流的提案，以及为“新问题和正在出现的问题”创建新工作流的提案，但未达成一致意见。

49. 工作组建议遗传委请捐助方向遗传委多方捐助信托基金捐助资金，促进落实《多年工作计划》。

---

<sup>29</sup> [https://www.fao.org/cgrfa/meetings/dsi\\_workshop\\_2022/zh/](https://www.fao.org/cgrfa/meetings/dsi_workshop_2022/zh/)

<sup>30</sup> CGRFA/WG-PGR-11/23/8。

<sup>31</sup> CGRFA/WG-PGR-11/23/8，附录1。

<sup>32</sup> 粮农组织。2022。《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行动框架》。粮农组织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罗马。  
<https://doi.org/10.4060/cb8338en>

<sup>33</sup> CGRFA/WG-PGR-11/23/8，附录I，附件1。

## IX. 国际组织和文书机构报告

50. 工作组注意到文件《与国际组织和文书机构的合作》<sup>34</sup>。工作组感谢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国际种子联合会、《国际条约》、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和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分别报告各自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相关的近期活动<sup>35</sup>。工作组重申了遗传委与国际组织和文书机构就共同感兴趣的议题开展协作和形成协同效应的重要性。工作组建议遗传委继续邀请相关组织和文书机构向工作组及遗传委报告其开展的活动，并出席遗传委和工作组会议。

## X. 其他事项

51. 工作组建议遗传委呼吁捐助方提供充足预算外供资，支持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代表出席遗传委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

## XI. 闭幕发言

52. 种子和植物遗传资源小组负责人 Chikelu Mba 先生强调了粮农组织在召集广大利益相关方讨论植物遗传资源问题方面的独特比较优势。他感谢成员和观察员代表对审议工作作出积极贡献，并感谢所有会务工作人员努力确保本届会议顺利举行。

53. 高级联络官员 Dan Leskien 先生祝贺工作组在本届会议期间取得的成就，并感谢所有代表团的参与和贡献。他指出，遗传委第十九届例会将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1 日在意大利罗马举行，届时遗传委将迎来四十周年纪念日，他鼓励所有代表出席会议。他强调了在《第三份报告》定稿的同时继续落实《全球行动计划》的重要性。最后，他对加拿大、德国、荷兰（王国）、挪威和瑞士政府支持遗传委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表示感谢。

54. 主席 Imke Thormann 女士感谢所有代表和报告员为本届会议成功举行作出积极贡献。她还代表工作组向秘书处以及口笔译员和其他工作人员表示感谢。

---

<sup>34</sup> CGRFA/WG-PGR-11/23/9。

<sup>35</sup> CGRFA/WG-PGR-11/23/9/Inf.1。

---

## 附录 A

###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政府间技术工作组第十一次会议议程

---

1. 选举主席、副主席和报告员
2. 通过议程和时间表
3. 《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
4. 第二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执行情况
  - 4.1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原生境保护和农场管理
  - 4.2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基因库标准》的实施
5.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在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中的作用
6.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获取和惠益分享
7. 数字序列信息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
8.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战略计划
9. 国际组织和文书机构相关报告
10. 其他事项
11. 通过报告



---

## 附录 B

### 文件清单

---

#### 工作文件和情况说明文件

<b>CGRFA/WG-PGR-11/23/1</b>	<b>选举主席、副主席和报告员</b>
CGRFA/WG-PGR-11/23/1/Inf.1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政府间技术工作组章程及遗传委第十八届例会选出的成员和替补成员
CGRFA/WG-PGR-11/23/1/Inf.3 Rev.1	与会须知
<b>CGRFA/WG-PGR-11/23/2</b>	<b>暂定议程</b>
<b>CGRFA/WG-PGR-11/23/2 Add.1</b>	<b>暂定注释议程和时间表</b>
CGRFA/WG-PGR-11/23/2/Inf.1	文件清单
<b>CGRFA/WG-PGR-11/23/3 Rev.1</b>	<b>《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编制情况</b>
CGRFA/WG-PGR-11/23/3/Inf.1	《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草案
<b>CGRFA/WG-PGR-11/23/4</b>	<b>第二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实施和审查</b>
<b>CGRFA/WG-PGR-11/23/4.1</b>	<b>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基因库标准的应用</b>
<b>CGRFA/WG-PGR-11/23/4.2</b>	<b>关于种业政策、法律和法规影响的进一步研究</b>
CGRFA/WG-PGR-11/23/4.2/Inf.1	影响农民种子获取能力的种子政策、法律和法规成效进一步研究概念说明草案
<b>CGRFA/WG-PGR-11/23/5</b>	<b>气候变化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b>
CGRFA/WG-PGR-11/23/5/Inf.1	粮农组织气候变化工作
<b>CGRFA/WG-PGR-11/23/6</b>	<b>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获取和惠益分享</b>
CGRFA/WG-PGR-11/23/6/Inf.1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获取和利益分享：国家措施类型

---

CGRFA/WG-PGR-11/23/6/Inf.2	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对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使用和交换及惠益分享的影响的调查问卷草案
<b>CGRFA/WG-PGR-11/23/7</b>	<b>数字序列信息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b>
CGRFA/WG-PGR-11/23/7/Inf.1	数字序列信息对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作用：机遇和挑战
<b>CGRFA/WG-PGR-11/23/8</b>	<b>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战略计划：审查和更新</b>
<b>CGRFA/WG-PGR-11/23/9</b>	<b>与国际组织和文书机构的合作</b>
CGRFA/WG-PGR-11/23/9/Inf.1	国际组织和文书机构提交的材料

## 附录 C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第十八届例会  
选出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政府间技术工作组成员**

构成 (各区域国家数量)	国家
非洲 (5)	肯尼亚 摩洛哥 南非 突尼斯 乌干达 第一替补：纳米比亚 第二替补：赞比亚
亚洲 (5)	孟加拉国 印度尼西亚 日本 马来西亚 泰国 第一替补：菲律宾 第二替补：印度
欧洲 (5)	阿塞拜疆 法国 德国 挪威 俄罗斯联邦 第一替补：捷克 第二替补：瑞士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 (5)	巴西 智利 哥斯达黎加 厄瓜多尔 秘鲁 第一替补：古巴 第二替补：阿根廷
近东 (4)	埃及 约旦 科威特 沙特阿拉伯 第一替补：也门 第二替补：黎巴嫩
北美 (2)	加拿大 美国
西南太平洋 (2)	库克群岛 萨摩亚 第一替补：汤加 第二替补：斐济